

臺北市府青年局 函

機關地址：100025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
17號

承辦人：左芝宇

電話：02-23514078-1124

電子信箱：ag7356@gov.taipei

受文者：國立聯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青綜字第115300956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募簡章及宣傳海報各1份(ATTCH1 a4748a2c92cda2d66b41c786ba44d891_45377566_11530095631_1_ATTACH1.pdf、ATTCH2 a4748a2c92cda2d66b41c786ba44d891_45377566_11530095631_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第二屆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青年委員招募資訊，請惠予協助宣傳，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局為強化青年公共參與，培養青年在地人才、推動青年政策之前瞻性與可行性，特辦理旨揭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青諮會）委員遴選。

二、本屆青諮會招募對象及相關資訊摘述如下：

(一)報名資格：凡年齡為15歲以上、45歲以下，於臺北市設籍、居住、就學或就業之青年，報名截止日前（含報名截止日）須符合前開年齡區段。

(二)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https://forms.gle/CnnMiJlyhBuEQA9MA>），請於115年11月10日前填具報名資料、上傳檢附文件，並完成個人自傳（1,000字內）及上傳1分鐘以內之自我介紹影片。

(三)檢附文件：

-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影本。
- 2、報名資料內填列之身分相關證明文件，包含戶籍證



明、居住證明、在學證明、在職證明、重要經歷、社會服務及公共參與經驗等相關證明文件。

3、個人資料授權暨委員權利義務規範切結書。

4、未滿18歲之報名者，需檢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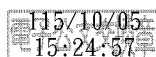
三、檢附招募簡章及宣傳海報電子檔各1份。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詢招募小組，電話：0906-470-869；LINE諮詢管道：@843umutv，詳情亦可至本局官方網站（<https://youth.gov.taipei/>）查詢。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臺北市政府青年局除外)、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北市政府除外)、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崑山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臺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裝



副本：



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訂

線



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

第二屆青年委員招募簡章

一、依據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青諮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要點）辦理。

二、辦理單位：臺北市政府青年局（以下簡稱青年局）。

三、聘期：2 年（預計自 116 年 1 月 1 日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

四、青諮會說明：

（一）依據要點第三點規定，青諮會任務如下：

- 1、提供青年建言平臺，倡導青年公共參與。
- 2、建立多元管道培力人才，帶動青年增進知能與社會發展。
- 3、研析青年關心議題並提出政策及建議。
- 4、強化青年事務發展政策之前瞻性與可行性。
- 5、其他與青年事務有關之重要事宜。

（二）青諮會委員為無給職，應配合出席本委員會各項會議及青年事務相關活動，並親自參與，不得委任代理人。青年代表應積極反映青年意見、提出市政建言及公共政策建議，作為本府施政規劃參考；其出席情形、參與表現及各項公眾發言，得列為解聘及下屆委員遴選之參據。

（三）依據要點第五點規定，本屆青諮會規劃設置以下三個工作小組：

- 1、職涯創新與產業發展組：聚焦青年的經濟自立、就業與創業環境，連結城市產業轉型與國際鏈結，打造對青年友善的創新職涯生態。
- 2、社會平權與生活支持組：著眼於青年在地生活的實際痛點，以「多元包容、安居尊嚴與世代共好」為核心，關注青年的身心健康、權益保障與社會安全網，打造具公平性、包容性與支持力的友善生活環境。
- 3、永續城市與科技治理組：以「前瞻、韌性與永續」為核心，關注城市的空間轉型、治理創新與國際能動性，提升臺北市面對

極端氣候、人口結構轉變與全球化競爭的整體應變力與文化魅力。

五、招募辦法：

(一) 招募名額：正取 35 人至 40 人。

(二) 報名資格：於臺北市設籍、居住、就學或就業且年齡為 15 歲以上，45 歲以下之青年，報名截止日前（含報名截止日）須符合前開年齡區段。

(三) 報名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二）23 時 59 分止。

※以網路系統完成送出之時間紀錄為準，請提早報名以免網路壅塞。

(四) 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制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2fHfp6ngRv9ZjP1e7>），應線上填具報名資料、上傳檢附文件，並完成個人自傳（1,000 字內）及上傳 1 分鐘以內之自我介紹影片。

(五) 檢附文件：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影本。

2、報名資料內填列之身分相關證明文件，包含戶籍證明、居住證明、在學證明、在職證明、重要經歷、社會服務及公共參與經驗等相關證明文件。

3、個人資料授權暨委員權利義務規範切結書（附件一）。

4、未滿 18 歲之報名者，需檢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書」（附件二）。

(六) 招募方式：採遴選制，由遴選小組綜合申請人書面資料及面談情形進行評估後，決定錄取名單。

六、遴選說明：

(一) 遴選小組：由本府機關代表及外部專家學者組成遴選小組，辦理遴選事宜。

(二) 遴選方式：申請人經青年局資格審查通過後，由本府遴選小組就書

面資料進行審閱，並通知符合條件者參加面談。

(三) 遴選時程表

項目	時間
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 第二屆青年委員報名	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二)23 時 59 分止
決審面談	115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 或 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 (視實際情況彈性調整，若有異動另行通知)
錄取公告	委員錄取名單預計於 115 年 12 月底或 116 年 1 月初公告於青年局官方網站及社群平 臺。

(四) 遴選標準：

- 1、依據青諮會任務需求，綜合評估申請人對公共政策及青年議題之關注程度、專業能力與經驗、公共參與經歷，以及對本市青年政策之分析與建言能力等面向為主要評比項目。
- 2、未曾擔任本市青年事務委員會及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者，得優先考量。
- 3、為廣納多元觀點，遴選時將兼顧不同背景、專業領域及青年族群之參與，並考量委員組成之多元性與代表性；另依設置要點規定，全體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七、參與本次遴選報名所填載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現職、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Email 信箱及學經歷等)，除辦理遴選作業，應同意無償提供臺北市政府蒐集、處理及利用。另報名者應自行確認前述填寫資料之正確性。

八、洽詢資訊：請洽詢青年委員招募小組，電話：0906-470-869；Line 諮詢管道：@843umutv；

電子信箱：hi@hiyue8888.com (請於標題註明參與臺北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第二屆青年委員招募)。

九、青年局保留最終修改、變更、解釋及終止本簡章之權力；其他未盡事項，依要點相關規定及青年局公告辦理。

**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
第二屆青年委員招募簡章
個人資料授權暨委員權利義務規範切結書**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為確保使用者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應詳閱下列條款。如未於本切結書簽名欄中簽名或蓋章，視為不同意參與招募。



- 一、我已詳盡閱讀本次招募簡章相關條文，並同意報名時填載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現職、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E-mail信箱及學經歷等），無償提供臺北市政府蒐集、處理及利用，以辦理委員招募作業。
- 貳、我同意獲聘為臺北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應積極參與臺北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舉辦之相關會議或活動、提供策進建議、並負有蒐集及傳遞青年意見之任務。
- 參、我同意獲聘為臺北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應遵守並執行會議規範及會議相關決議事項。
- 肆、我同意於聘期內倘若有損害臺北市政府聲譽之情事，得由臺北市政府予以解聘及作為續聘之參酌；一年內無正當理由或未完成請假程序而缺席超過二次，得由臺北市政府青年局報請大會解聘。
- 伍、我同意本會為任務編組，委員為無給職。惟參與本會委員會議、工作小組會議及相關活動，得依相關規定支給出席費。

此致

臺北市政府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簽名（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附件二

臺北市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
第二屆青年委員招募簡章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書
(未滿18歲者需檢附簽署後之同意書)

本人（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未成年子女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第二屆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委員遴選作業擔任青年委員，並同意未成年人所填載之資料及所檢附之文件無償提供給臺北市政府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以辦理第二屆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相關事宜，特立本同意書為憑。

此致

臺北市政府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姓名：

雙方關係：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簽名（蓋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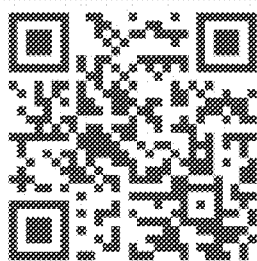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廣告

臺北市 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 委員 招募

第2屆

線上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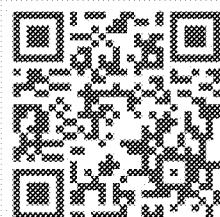
即日起 115年

至 11.10 TUE

報名 設籍、居住、就學或就業於臺北市
對象 且年齡15歲以上，45歲以下青年。

青年事務諮詢委員
招募說明會
青年局大廳

SAT
10.24
14:00



線上報名

